

驻马店市新闻出版局

驻新出发〔2022〕1号

关于转发《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印发 〈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 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局）、机关各有关科室：

现将《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印发〈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抓好落实。

驻马店市新闻出版局

2022年3月7日



国家新闻出版署

国新出发函〔2022〕5号

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 印发《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 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出版局：

现将《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结合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实际，制定本指引。

一、总体要求

开展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必然要求，是新闻出版版权领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的重要举措，是守正创新做好基层新闻出版版权管理工作的有益探索。各级新闻出版版权部门要高度重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发挥组织、指导和监督作用，认真抓好指引的贯彻落实，积极稳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以公开促管理、促服务，提升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治理能力水平。

二、适用范围

本指引适用于县（市、区）及以下新闻出版版权领域政务公开工作。

三、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公开事项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两个一级事项，具体包括“出版

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对非法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对非法从事复制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对非法编印内部资料性出版物行为的行政处罚”“对非法从事出版物发行活动的行政处罚”“对损害公共利益的有关著作权侵权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对违反《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的有关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等7个二级事项，并对公开内容（要素）、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公开方式和公开层级进行明确，提供了开展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基础性标准框架。各级新闻出版版权部门可在此目录基础上，结合本地工作实际进行细化充实。

四、公开工作流程规范

基层政务公开主体要遵循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要求，围绕公开什么、谁来公开、什么时候公开、在什么地方公开和怎么公开五个问题，在本指引的基础上结合实际细化公开内容，积极探索高效、便捷的公开方式和多种公开渠道载体，及时准确公开有关事项，全面梳理和优化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健全工作机制，明确审查、发布、解读、回应等工作环节，推动各环节有序衔接，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不断提高基层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及时性和实效性。根据《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2021年版）》等规定，有关政务

公开事项由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等其他部门承担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职责的，新闻出版版权部门要与相关部门协商，由相关部门负责公开有关信息或将有关信息与新闻出版版权部门共享公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地落实。

贯彻执行过程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及时报送国家新闻出版署。

附件：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附件

新闻出版版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众	主动 公开	依申请 公开	县级	乡、 村级
1	行政 许可	出版 单位 变更 审批 和商 变 更 个 户 更 改 零 和 商 变 更 物 位 工 变 更 出 售 单 体 工 变 更 批	1.办事指南:主要 包括适用范围、项 受理机构、事项 名称、设定依据、理 申请条件、办理 材料、办理地点、系 办理时间、联系、请 办电话、办理流程、提 办期限、需要材料目 行政许可全部材料 交及办理情况、收 录及办理情况、收 结果送达、收费、监 依据投诉渠道等; 2.行政许可决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许可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 3.《出版管理条例》; 4.《出版物市场管理规 定》; 5.《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 内 公开	县(市、区) 新闻出 版 主 管 部 门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网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11.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12.精准推送 13.融媒体中心 14.信用中国 15.双公示系统 16.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 17.其他	✓	✓	✓	✓	县级	乡、 村级

2	行政处罚	对非经营活动从经的刷活行政	处罚对象、违法事实、内容、作出部门、处罚依据、处罚种类、处罚结果、文书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1.《印刷业管理条例》； 2.《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4.《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5.《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其他信息变更或起工作	县(市、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阅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11.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12.精准推送 13.融媒体中心 14.信用中国 15.双公示系统 16.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17.其他	✓	✓
3	行政处罚	对非经营活动从经的刷活行政	处罚对象、违法事实、内容、作出部门、处罚依据、处罚种类、处罚结果、文书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1.《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2.《复制品管理办法》； 3.《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其他信息变更或起工作	县(市、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阅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	✓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6.《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p>	<p>日内公开</p>		<p>11.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p>12.精准推送</p> <p>13.融媒体中心</p> <p>14.信用中国</p> <p>15.双公示系统</p> <p>16.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p> <p>17.其他</p>			
<p>4</p> <p>行政处罚</p>	<p>对非内行行政的部出为处</p> <p>印料物行行政的部出为处</p>	<p>处罚对象、违法事实、处罚内容、处罚依据、处罚种类、处罚结果、文书履行等。</p>	<p>1.《印刷业管理条例》;</p> <p>2.《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p> <p>3.《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p> <p>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6.《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p>	<p>决定在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他信息变更或形成之日或更之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县(市、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p>		<p>1.政府网站</p> <p>2.政府公报</p> <p>3.两微一端</p> <p>4.发布会/听证会</p> <p>5.广播电视</p> <p>6.纸质媒体</p> <p>7.公开查阅点</p> <p>8.政务服务中心</p> <p>9.便民服务站</p> <p>10.入户/现场宣传</p> <p>11.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p>12.精准推送</p> <p>13.融媒体中心</p> <p>14.信用中国</p> <p>15.双公示系统</p> <p>16.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p> <p>17.其他</p>			

5	行政 处罚	对非出版活动行政 处罚	对对象、违法事实、内容、部门、处罚名称、处罚依据、处罚种类、处罚结果、文书等。	1.《出版管理条例》; 2.《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3.《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6.《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定在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他信息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市、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阅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11.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12.精准推送 13.融媒体中心 14.信用中国 15.双公示系统 16.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17.其他	✓	✓	
6	行政 处罚	对公共利益的著作权侵权行为作为行政处罚	对对象、违法事实、内容、部门、处罚名称、处罚依据、处罚种类、处罚结果、文书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3.《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4.《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定在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他信息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县(市、区)著作权主管部门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阅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	✓	

7										行政 处罚			
										对违反《信息网络保护 条例》的行政行 为			
										处罚对象、违法违 章、处罚种类、依 据、作出处罚的部 门、处罚结果、文 书送达方式、期限 等。			
										1.《信息网络传播权保 护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3.《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6.《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依法在作出决定之 日起7个工作日内 向社会公开,其他 信息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公开。			
										县(市、区)主 管部门			
										11.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12.精准推送 13.融媒体中心 14.信用中国 15.双公示系统 16.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 17.其他			
										1.政府网站 2.政府公报 3.两微一端 4.发布会/听证会 5.广播电视 6.纸质媒体 7.公开查询点 8.政务服务中心 9.便民服务站 10.入户现场宣传 11.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12.精准推送 13.融媒体中心 14.信用中国 15.双公示系统 16.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 17.其他			

驻马店市新闻出版局办公室

2022年3月7日印发
